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、教育局
103 年衛教主軸巡迴宣導活動—健康巡守隊 健康與我為伍
活動簡章暨創意卡拉 OK 報名表

壹、緣起與目的

透過寓教於樂的方式，讓民眾對於「口腔健康」、「認識失智症」、「合理就醫及用藥」、「藥物濫用防制宣導」及「食品安全教育」等宣導主軸有更進一步的認知，也期望能透過群眾的力量，喚起大家的健康意識。

貳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 指導單位：衛生福利部。
- 二、 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衛生局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- 三、 協辦單位：臺北市十二區健康服務中心、臺北市立聯合醫院。

參、活動日期：103 年 9 月 21 日 (星期日) 上午 9 時至 12 時 10 分。

肆、活動地點：臺北市立動物園。

伍、活動主軸：衛生福利部今 (103) 年度衛生教育宣導主軸為「口腔健康」、「認識失智症」、「合理就醫及用藥」、「藥物濫用防制宣導」及「食品安全教育」。

陸、活動內容：

- 一、 闖關攤位：設置「口腔健康」、「認識失智症」、「合理就醫及用藥」、「藥物濫用防制宣導」及「食品安全教育」之闖關攤位，完成 5 個攤位闖關並完成問卷填寫者，即可參加現場抽獎 (人人有獎)，獎品精美，送完為止。
- 二、 政令宣導攤位：規劃有「CPR+AED 緊急救護宣導」等，透過有獎徵答的方式，教育民眾正確的緊急救護觀念。
- 三、 創意卡拉 OK 大賽 (報名表如附件)：
 - (一) 擇一衛教宣導主軸為參賽造型之創意發想，利用可以

充分展現團隊活力之道具、服裝、旗幟、海報、標語、口號等，為團隊士氣加分，同時又能完整呈現主軸意象的方式，在伸展台上秀出健康活力美。

- (二) 挑選拿手曲目，以團體合唱、載歌載舞或歌舞劇等的表演方式，在舞臺上盡情歡樂，吸引台下每位觀眾的目光，營造該主軸所欲傳達的氛圍，進而帶給每位參與者健康且正向的力量。

柒、活動流程：

時間	活動內容	
0900-1000	參賽隊伍報到	攤位闖關活動
1000-1010	主持人開場 / 長官致詞	
1010-1025	參賽隊伍走秀	
1025-1150	創意卡拉OK大賽	
1150-1210	頒獎	
1210-	賦歸	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、教育局
103 年衛教主軸巡迴宣導活動—健康巡守隊 健康與我為伍
創意卡拉 OK 大賽報名表

單位名稱						
隊伍名稱					人 數	
聯 絡 人			連絡電話		(日)	
姓 名					(夜)	
宣導主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口腔健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認識失智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理就醫及用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藥物濫用防制宣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食品安全教育					
歌曲名稱						
隊員名單 (欄位不足可自行 增列)	隊員(領隊)1	隊員 2	隊員 3	隊員 4	隊員 5	隊員 6
	隊員 7	隊員 8	隊員 9	隊員 10	隊員 11	隊員 12
	隊員 13	隊員 14	隊員 15	隊員 16	隊員 17	隊員 18
特殊需求	現場提供音響器材設備：手拿麥克風*4 支、麥克風架*3 支、電視螢幕*1 台，可敘明其他特殊表演需求，例如：耳掛式 MIC、琴譜架等。					
呈現方式						

請簡述隊伍組成背景、主軸選擇原因、服裝道具設計元素、標語海報內容意象、隊呼口號或主軸的呈現模式、曲目表演方式等 (以 500 字為限)。

※備註：請先詳細閱讀參賽規則，並詳填本表以利作業。

創意卡拉 OK 大賽 參賽規則

壹、參賽資格：臺北市市民，不分男女老幼均可組隊參加，每隊至少 6 人以上，不受理個人報名，以 12 隊為報名上限(如報名隊伍逾 12 隊，則由本局依活動辦理宣導效益為主要考量另辦理書面初審作業)，報名成功之隊伍，將於 103 年 9 月 18 日(星期四)前以電話方式通知。

貳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03 年 9 月 10 日(星期三)前填妥報名表，親送(或郵寄或電子郵件或傳真方式)轄區健康服務中心報名。

臺北市 12 區健康服務中心聯絡方式

單位	地址	電話	承辦人
松山區健康服務中心	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 4 段 692 號 6 樓	(02)2767-1757 分機 103	王小姐
信義區健康服務中心	臺北市信義區信義路 5 段 15 號 1 樓	(02)2723-4598 分機 841	洪小姐
大安區健康服務中心	臺北市大安區辛亥路 3 段 15 號	(02)2733-5831 分機 216	黃小姐
中山區健康服務中心	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367 號 7 樓	(02)2501-4616 分機 742	周小姐
中正區健康服務中心	臺北市中正區牯嶺街 24 號 3 樓	(02)2321-5158 分機 6541	鄧小姐
大同區健康服務中心	臺北市大同區昌吉街 52 號	(02)2585-3227 分機 105	林小姐
萬華區健康服務中心	臺北市萬華區東園街 152 號	(02)2303-3092 分機 6757	張小姐
文山區健康服務中心	臺北市文山區木柵路 3 段 220 號	(02)2234-3501 分機 121	羅小姐
南港區健康服務中心	臺北市南港區南港路 1 段 360 號 7 樓	(02)2782-5220 分機 122	齊小姐
內湖區健康服務中心	臺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 6 段 99 號 2 樓	(02)2791-1162 分機 7070	鄭小姐
士林區健康服務中心	臺北市士林區中正路 439 號 2 樓	(02)2881-3039 分機 7139	呂小姐
北投區健康服務中心	臺北市北投區石牌路 2 段 111 號 7 樓	(02)2826-1026 分機 206	陳小姐

參、評比規定項目

- 一、評分項目：主軸傳達意涵(30%)、團隊默契與士氣(25%)、服裝造型(20%)、表演台風(15%)及歌曲熟悉度(10%)。
- 二、若各組總分相同時，則以「主軸傳達意涵」總分高者為優勝，依次排序為「團隊默契與士氣」、「服裝造型」、「表演台風」、「歌曲熟悉度」。
- 三、本活動不得有個人政治主張以及違反善良風俗習慣之情事，違者依棄權論不得有議。

肆、獎勵辦法(獎金依財政部規定，將需扣除稅金)

- 一、唱作俱佳金牌獎 1 名，獎金 10,000 元。
- 二、唱作俱佳銀牌獎 1 名，獎金 8,000 元。
- 三、唱作俱佳銅牌獎 1 名，獎金 6,000 元。
- 四、最佳造型獎 1 名，獎金 2,000 元。
- 五、最佳勇氣獎 1 名，獎金 2,000 元。
- 六、最佳台風獎 1 名，獎金 2,000 元。
- 七、最佳效果獎 1 名，獎金 2,000 元。
- 八、共襄盛舉獎 5 名，獎金各 1,000 元。

伍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參加比賽之隊伍(含領隊及隊員)及聯絡人於活動是日可**免費入園**，並請於上午 10 時前至報到區完成報到(如需綵排請提前告知，並於 9 時前完成報到)。
- 二、比賽歌曲伴唱統一使用主辦單位提供之伴唱系統。
- 三、本局聘請專家擔任評審，評比成績於當天活動頒獎時段公布並公開頒獎，請參賽團隊務必派員攜帶身分證件，親自領取獎勵。
- 四、活動當天若遇颱風、天災等不可抗力因素，而停止上班上課，則活動順延。
- 五、本活動如有異動或未盡事宜，得予隨時修訂並另行公佈，詳情請洽臺北市衛生局網站(<http://www.health.gov.tw>)，洽詢電話 1999(外縣市 02-27208889)分機 1818。

